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性质属于减持，未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近日收到西藏亿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纬控股”）、骆锦红女士（以下简称“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交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截至2019年5月10日，亿纬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刘金成先生、骆锦红女士）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66,664,658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后总股本的37.78%。与公司于2017年8月2日披露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相比，因实施股权激励相关事项、非公开发行股份、可交换公司债券换股及股份买卖导致持股比例合计减少5.44%。现将权益变动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本次权益变动的情况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被动稀释情况

2017年8月8日至2017年8月9日，控股股东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完成换股1,201,200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0.14%。

2017年12月21日，公司完成激励对象共计38.0633万份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855,985,593股变更为856,366,226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0.02%。

2018年5月14日，公司完成第二期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856,366,226股变更为855,479,56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增加0.04%。

2019年2月2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06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17,000万股新股。公司本次最终发行股份114,995,400股，本次发行后的总股本为970,474,967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5.0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股份主动减持情况

2019年3月21日至2019年3月22日期间，骆锦红女士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通过“广发增稳19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持有的公司股份2,101,825股。本次减持完成后，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减少0.25%。

股东名称	减持股 份来源	减持方 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 比例
骆锦红	通过定向资管计划所持公司股份	集中竞价交易	2019年3月21日	24.46	1,199,972	0.14%
			2019年3月22日	24.16	901,853	0.11%
		合计		24.33	2,101,825	0.25%

二、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2019年5月10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66,664,658股，占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后总股本的37.78%。具体情况如下：

证券账户 名称	权益变动前（2017年8月2日）		权益变动后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亿纬控股	320,742,622	37.47%	319,541,422	32.93%
刘金成	25,382,147	2.97%	25,382,147	2.62%
骆锦红	23,842,914	2.79%	21,741,089	2.24%
合计	369,967,683	43.22%	366,664,658	37.78%

三、其他相关说明

1、信息披露义务人减持行为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信息披露义务人未在相关文件中做出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3、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亿纬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366,664,65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7.78%。不影响亿纬控股的控股股东地位，且公司实际控制人不会发生变化。

4、关于本次权益变动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备查文件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5月16日